

全年共批准逮捕51147人,提起公诉100469人

全省检察机关实现“三大跃升”夯实“三大基础”

为高水平推进省域治理现代化和“两个高水平”建设贡献检察力量

本报记者 许梅

1月14日,在省十三届人大三次会议第二次全体会议上,省人民检察院检察长贾宇作检察工作报告。

贾宇检察长在报告中说,过去的一年,全省检察机关牢牢把握省委出台《进一步加强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的若干意见》历史机遇,全面改进和加强法律监督,深入推进转型发展,实现了“三大跃升”,夯实了“三大基础”,各项工作取得新成效。崭新的2020年,是高水平推进省域治理现代化的开局之年,我省检察机关将展现新作为,开拓新局面,擘画新蓝图。

努力护航经济社会健康发展

全力保障安全稳定

■ 严厉打击各类刑事犯罪,全年共批准逮捕**51147**人,提起公诉**100469**人

纵深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

■ 批准逮捕黑恶势力犯罪嫌疑人**4271**人,已提起公诉**5202**人

■ 聚力“破网打伞”,对黑恶势力“保护伞”批准逮捕**96**人,已提起公诉**135**人,向有关部门移送线索**1046**条,已成案**131**件

■ 深入“打财断血”,引导侦查机关查封、扣押、冻结涉黑恶财产和违法所得**2.4**亿余元

■ 注重综合治理,向住建、交通等单位发出检察建议**116**件,铲除黑恶犯罪滋生土壤

主动服务保障国家战略部署

■ 挂牌督办多件重大非法集资案件
■ 为**1172**人发放救助金**1411**万元;加强对拖欠劳动报酬案件的监督和恶意欠薪犯罪的打击,让劳动者不“忧薪”

■ 深入惩治破坏环境资源犯罪
■ 查办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公益诉讼案件**4039**件

■ 加强长三角司法协作

依法保护民营企业健康发展

■ 惩治与保护并重,对犯罪情节轻微的民营企业依法解除或变更强制措施**170**件

积极参与社会治理现代化

■ “少捕慎诉”,全省依法不批捕率、不起诉率分别为**27.2%**和**18.3%**

■ 推动加大对“醉驾”的执法查处和行政处罚力度与依法严格控制“醉驾”入罪入刑并重

努力提供更多更优检察产品

守护“舌尖上的安全”

共批准逮捕**300**人,提起公诉**1120**人;办理食药领域公益诉讼案件**1920**件

呵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

联合12个部门出台未成年人犯罪记录封存实施办法,对犯罪情节恶劣、后果严重的未成年人犯罪,依法予以惩处;三级检察长带头担任法治副校长,全省检察干部共在**1295**所学校宣讲**1633**场,受众**51**万余人

优化便民利民措施

深化检察环节“最多跑一次”改革,受理举报**23290**件,全省实现7日内程序性回复、三个月内办理过程或结果答复两个**100%**;研发推广浙江检察移动检务平台,构建全省“掌上检察院”

努力维护执法司法公正公信

做优刑事检察

▲ 纠正漏捕、漏诉**1678**人,纠正侦查活动违法**953**件

▲ 全面实行捕诉一体办案机制

▲ 全面适用认罪认罚从宽制度,共**53347**件**70889**人适用认罪认罚从宽制度处理

▲ 实现监狱巡回检察全覆盖

做实行政检察

▲ “一手托两家”双重监督,探索行政诉讼监督案件公开听证,办理执行监督案件**2650**件,提出检察建议**2530**件,采纳率**100%**,均位居**全国第一**

做好公益诉讼

▲ 办理公益诉讼案件**9061**件,同比上升**63.2%**。出台全国首个公益诉讼重特大案件标准;浙江检察公益诉讼入选全国首部司法制度发展报告法治蓝皮书

协力推进反腐

▲ 办理监委移送审查起诉案件**1032**人,同比上升**51.1%**,已提起公诉**835**人;其中厅局级**9**人,县处级**70**人

做强民事检察

▲ 强化生效裁判监督,共审查民事案件**5392**件

▲ 严查虚假诉讼,查办案件**2861**件,涉案**12**亿余元

▲ 加强民事执行监督,以监督来支持法院破解“执行难”

努力夯实检察转型发展根基

深化司法体制综合配套改革,各级检察长带头办理大案难案**2157**件

加强人才队伍建设,落实人才兴检战略,与**19**所高校深化检校合作

深化智慧检务建设,全省**138617**件案件实现网上协同办案;全面推广“民事裁判智慧监督系统”

回眸 2019

展望 2020

在保障重大战略部署中体现司法为民

- 深入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,深化“破网打伞”“打财断血”“综合治理”工作
- 精准服务打好三大攻坚战
- 深化“三服务”活动,着力营造好法治化营商环境
- 依法从重从快惩治侵害医护人员的刑事犯罪
- 深化长三角一体化、长江经济带、自贸区检察协作

助力高水平推进省域治理现代化

- 创新发展“枫桥经验”,深化“少捕慎诉”,积极实施认罪认罚从宽制度,协同推进诉源治理
- 加强数字经济法治研究,提升互联网领域法治水平

推进“四大检察”全面协调充分发展

- 全面推进“四大检察”法律监督事项案件化办理,提升检察工作规范化水平
- 建立每季度向社会公布检察业务统计数据常态化机制,让公平正义可触可感可信
- 推进政法一体化办案系统全省运用,完善智慧办案辅助系统,提升检察工作信息化、智能化水平

争当检察工作排头兵

- 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,坚持全面从严治党、全面从严治检不放松
- 推进“不忘初心、牢记使命”主题教育常态化、制度化
- 加大优秀人才培养引进和干部交流任职力度
- 充分发挥巡视巡察和派驻纪检监察作用,狠抓纪律作风建设